

子洲县民政局
2021 年度单位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责

根据三定方案规定，民政局部门主要职责是：

1、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关于民政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根据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研究拟定全县民政工作政策并组织实施，制定全县民政事业发展战略，编制民政事业中、长期规划，制定年度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

2、负责全县社团的登记和年度检查，监督社团活动，依法查处非法社团及社团违法行为，负责社团行政复议工作；监督执行社团财务管理工作；负责社团登记管理工作。

3、负责民办非企业单位和管理工作；监督执行民办非企业单位有关财务、收费管理办法；查处民办非企业单位的违法行为和未经登记的民办非企业单位。

4、贯彻国家、省、市老年人福利法规政策，制定相应的实施意见；组织、指导老年人福利活动，承办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规划、政策、标准工作。

5、负责儿童福利、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收养、儿童救助保护政策落实，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体系和困境儿童保障制度，指导儿童福利、收养登记、救助保护机构管理日常工作。

6、负责孤儿、五保户等特殊困难群体权益保护的行政管理工作；负责城乡困难户定期救济、临时救济工作；负责特殊救济对象的救济工作。

7、指导村民委员会民主选举、民主决策、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工作，推动村务公开和基层民主政治建设；指导居民委员会建设，贯彻社区服务有关政策，推动村务公开和基层民主政治建设；指导社区建设，贯彻社区服务管理有关政策，推动社区建设工作。

8、监督执行婚姻管理的方针、政策、法规；负责、指导婚姻登记管理工作，倡导婚姻习俗改革。

9、研究拟定全县行政区域发展规划；承办行政区域的设立、撤销、更名和界线变更；负责全县、乡镇行政区域边界勘定和管理工作，指导乡镇行政区域边界争议纠纷的调处工作。

10、负责全县城乡地名命名、更名的报批审批，推广标准地名，规范地名标志的设置和管理，指导各乡镇的地名工作。

11、指导福利事业单位的工作；指导老年人和残疾人权益保护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搞好社会福利生产的扶持保护政策并监督实施；对城乡社会福利生产进行管理；组织全县福利彩票销售（社会福利有奖募捐）和福利基金管理工作。

12、负责儿童收养工作；指导殡葬管理工作，推行殡葬改革；负责流浪乞讨人员的收容遣送工作。

13、负责建立健全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指导和监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经费的使用；申报、发放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补助经费。

14、指导、监督民政事业经费的使用和管理；负责乡镇干部业务培训；负责乡镇民政干部表彰奖励工作。

15、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6、职能转变。县民政局应加强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加强社会组织登记管理和监督检查，促进全县慈善组织和慈善事业发展，强化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农村留守儿童关爱保护、困境儿童保障等工作，充分发挥民政部门在保障民生中的重要作用。

17、与县卫生健康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县民政局负责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拟订养老服务体系发展规划、规范性文件、政策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县卫生健康局负责拟订应对人口老龄化、医养结合政策措施，综合协调、督促指导、组织推进老龄事业发展，承担老年疾病防治、老年人医疗照护、老年人心理健康与关怀服务等老年健康工作。

（二）内设机构

1、文秘岗：负责局机关政务工作。负责公务员考勤、考核，制定局机关各项制度并负责落实；负责局党组会议和局务会议决议事项的督办；负责公文处理、信息、宣传、保密、档

案、劳资、职称等工作；负责重要会议的组织 and 重要文稿的起草工作；负责安全工作。

2、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岗：指导全县城乡居民委员会工作，指导开展村务公开工作，指导和协调全县社区建设和社区服务工作。

3、养老服务岗：负责承担老年人福利工作，负责落实老年人福利补贴制度和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工作，协调推进农村留守老年人关爱服务工作，指导养老服务、老年人福利、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机构管理工作。

4、社会救助岗：负责全县城乡社会救助体系建设。拟订全县社会救助体系建设规划；拟订全县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农村五保供养、医疗救助、临时救助政策和实施办法；负责全县社会救助资金的分配和监督管理；拟订全县农村敬老院建设规划并监督实施相关工作。

5、儿童福利岗：负责儿童福利、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收养、儿童救助保护政策落实，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体系和困境儿童保障制度，指导儿童福利、收养登记、救助保护机构管理日常工作。

6、社会福利和社会事务岗：指导全县老年人、残疾人、孤儿等特殊群体社会福利救济和权益保障工作；拟定全县社会性福利事业发展规划和各类福利机构管理规范以及扶持保护的政策规定，并监督指导实施；负责社会福利企业的申报和社

会福利资金资助项目评审工作，负责殡葬管理工作；指导、协调全县流浪乞讨人员的救助管理；负责全县婚姻登记管理工作。

7、慈善事业促进和社会工作岗：负责全县促进慈善事业发展政策和慈善信托、慈善组织及其活动管理。负责组织开展全县社会工作和志愿服务活动，组织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和志愿者队伍建设工作。

8、区划地名岗：拟定全县行政区域规划，负责本县部分行政区域界线变更的报批和乡镇设立、撤销、命名、界线变更、政府驻地迁移的上报；负责全县地名标志的设置与管理；组织调处县际和县内行政区域边界争议；负责县勘界领导小组办公室的日常工作；负责勘界档案的整理、保管工作；负责本县标准地名图书、资料的编辑、审定和出版发行工作。

9、民政事业财务岗：负责本机关及本系统财务管理、财务统计和接待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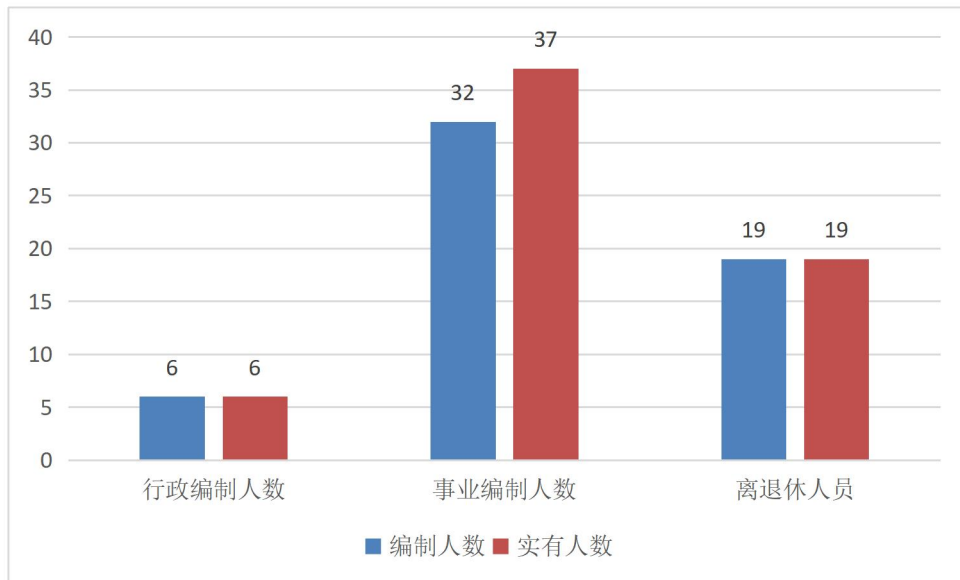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本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5个，包括本级及所属4个二级预算单位：子洲县民政局（本级），子洲县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中心，子洲县婚姻登记中心，子洲县敬老院和子洲县养老服务中心。

序号	单位名称
1	子洲县民政局（本级）
2	子洲县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中心
3	子洲县婚姻登记中心
4	子洲县敬老院
5	子洲县养老服务中心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止 2021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38 人，其中行政编制 6 人、事业编制 32 人；实有人员 43 人，其中行政 6 人、事业 37 人。本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19 人。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 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是	不涉及此项预算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否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不涉及此项预算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部门：子洲县民政局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1665.38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812.44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上级补助收入		4. 公共安全支出	
5. 事业收入		5. 教育支出	
6. 经营收入		6. 科学技术支出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其他收入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665.38
		9. 卫生健康支出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812.44
		24. 债务还本支出	
		25. 债务付息支出	
		26.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2477.82	本年支出合计	12477.8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收入总计	12477.82	支出总计	12477.8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编制部门：子洲县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 名称				小计	其中：教育 收费				
合计		12,477.82	12,477.8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665.38	11,665.38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1,665.38	11,665.38							
2080201	行政运行	254.68	254.68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410.70	11,410.70							
229	其他支出	812.44	812.44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812.44	812.44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812.44	812.4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部门：子洲县民政局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 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2,477.82	254.68	12,223.14			
208	社会保障和 就业支出	11,665.38	254.68	11,410.70			
20802	民政管理事 务	11,665.38	254.68	11,410.70			
2080201	行政运行	254.68	254.68	0.00			
2080202	一般行政 管理事务	11,410.70	0.00	11,410.70			
229	其他支出	812.44	0.00	812.44			
22960	彩票公益金 安排的支出	812.44	0.00	812.44			
2296002	用于社会 福利的彩票 公益金支出	812.44	0.00	812.4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部门：子洲县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1.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11665.38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812.44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收入		3. 国防支出				
		4. 公共安全支出				
		5. 教育支出				
		6. 科学技术支出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665.38	11665.38		
		9. 卫生健康支出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812.4		812.44	
		24. 债务还本支出				
		25. 债务付息支出				
		26.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2477.82	本年支出合计	12477.82	11665.38	812.44	
年初财政拨款 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 结转和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12477.82	支出总计	12477.82	11665.38	812.4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公开05表

部门：子洲县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2,477.82	254.68	12,223.1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665.38	254.68	11,410.7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1,665.38	254.68	11,410.70
2080201	行政运行	254.68	254.68	0.00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410.70	0.00	11,410.70
229	其他支出	812.44	0.00	812.44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812.44	0.00	812.44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812.44	0.00	812.4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公开 06 表

编制部门：子洲县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备注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1665.38	11635.38	30.0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6.54	96.54		
30101	基本工资	47.21	47.21		
30102	津贴补贴	14.9	14.9		
30103	奖金	3.48	3.4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82	9.8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91	4.9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72	3.72		
30113	住房公积金	9.65	9.65		
30199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86	2.8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00		30.00	
30201	办公费	5.84		5.84	
30202	印刷费	0.5		0.5	
30205	水费	7		7	
30206	电费	10.00		10.00	
30211	差旅费	0.90		0.9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76		5.7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538.84	11538.84		
30305	生活补助	11538.84	11538.8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部门：子洲县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 费用	公务接待 费	公务用车购置 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 车运行 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决算数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编制部门：子洲县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812.44	812.44	0.00	812.44	
229	其他支出		812.44	812.44	0.00	812.44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812.44	812.44	0.00	812.44	
2296002	用于社会 福利的 彩票公益 金支出		812.44	812.44	0.00	812.4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部门：子洲县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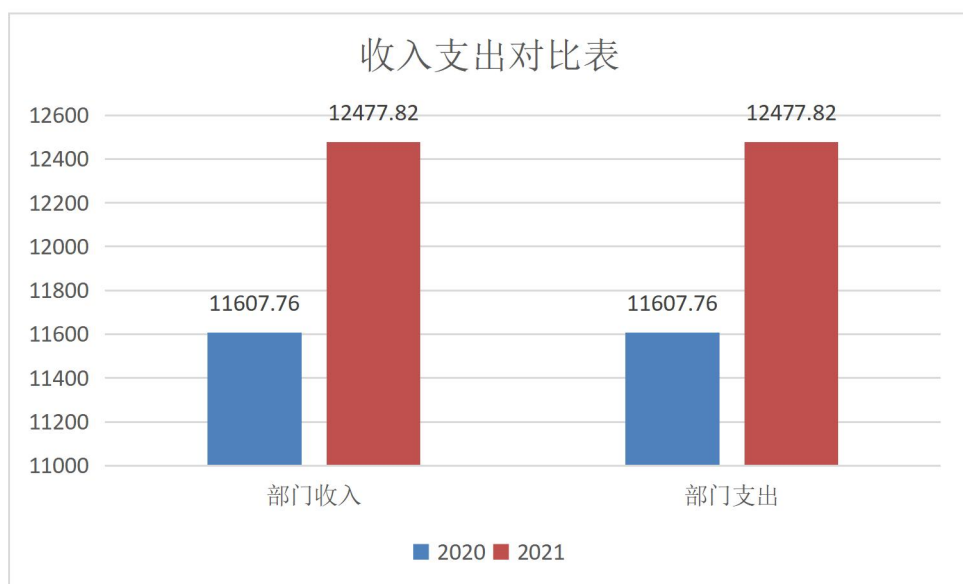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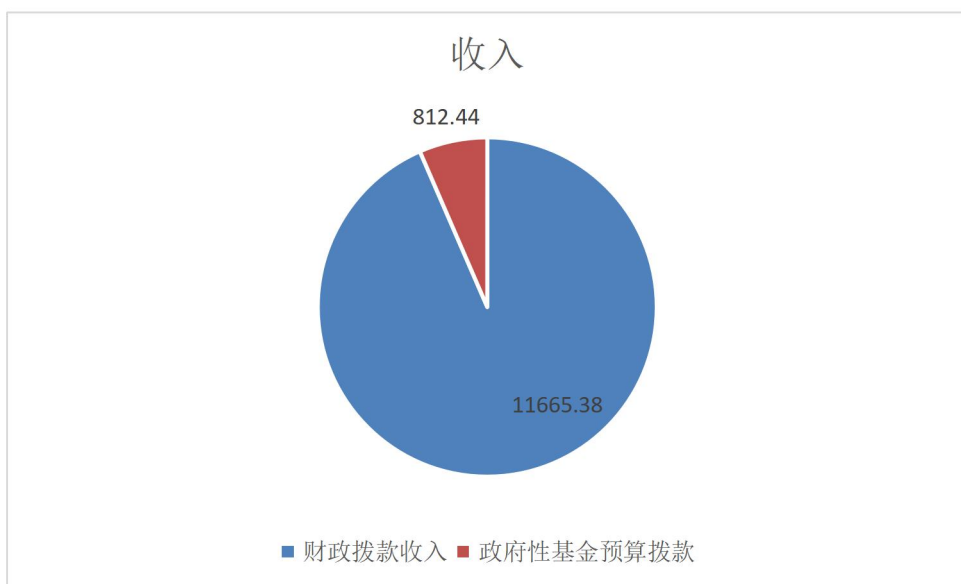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12477.82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增加 870.06 万元，增长 7.50%。主要原因为上级专项资金增加，且需要县级配套资金增大。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合计 12477.8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1665.38 万元，占 93.49%；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812.44 万元，占 6.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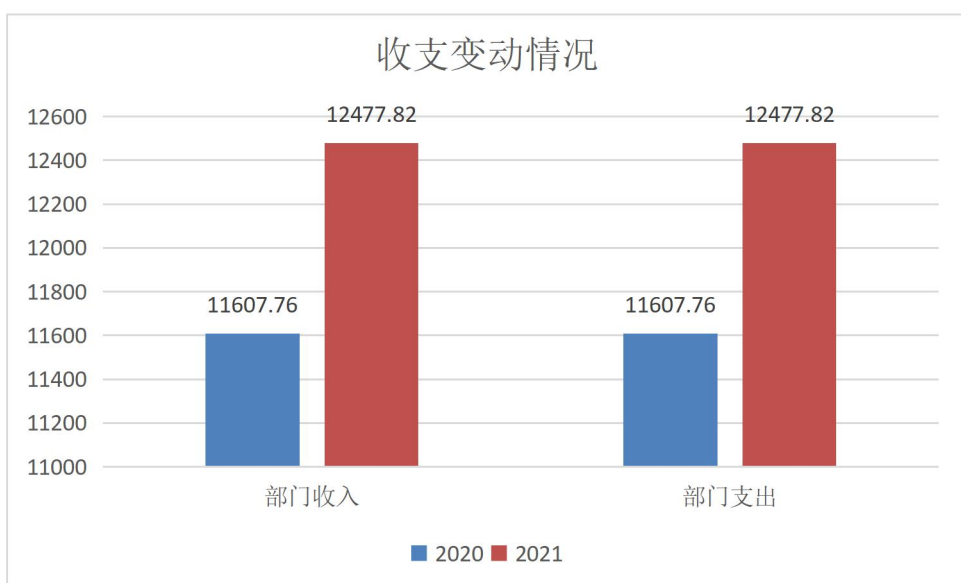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支出合计 12477.8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54.68 万元，占 2.04%；项目支出 12223.14 万元，占 97.9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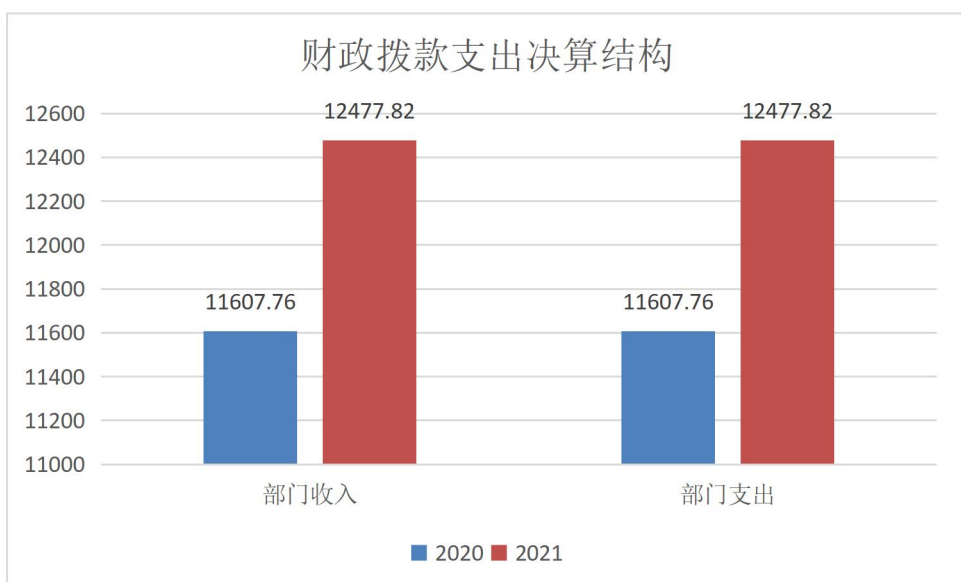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12477.82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870.06 万元，增长 7.50%。主要原因是上级专项资金增加，且需要县级配套资金增大。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12477.82 万元，支出决算 12477.8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870.06 万元，增长 7.50%，主要原因是是上级专项资金增加，且需要县级配套资金增大。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预算 12477.82 万元，支出决算 12477.8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支出合计 254.68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224.68 万元；公用经费支出 30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24.6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47.21 万元；津贴补贴 14.9 万元；奖金 3.4822 万元；养老保险 9.8152 万元；职业年金 4.9076 万元；住房公积金 9.646 万元；医疗保险 3.718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1.141 万元。

公用经费 3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5.84 万元；印刷费 0.5 万元；水电费 17 万元；差旅费 0.9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5.76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因公出国（境）预算安排。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安排。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安排。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公务接待费预算安排。

(二) 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培训费预算安排。

(三) 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会议费预算安排。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政府性基金收入决算 812.44 万元，支出决算 812.44 万元，较上年增加 562.38 万元，主要原因是此部分社会福利增加。

本部门政府性基金决算支出情况：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812.44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具体支出为幸福院建设、农村社区建设和幸福院运营补助等。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 3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支出决算比上年增加 1.61 万元，主要原因是因疫情原因，机关运行经费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政府采购支出预算。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末，本部门机关及所属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2021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本部门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工作，建立了《民政局预算绩效管理办法》和《民政局绩效目标管理办法》，完善了绩效管理工作机制，完善了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机制和流程，建立了《子洲县民政局绩效目标申报操作规范》；明确了绩效管理职能。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1 年度市级财政安排的所有资金（含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资金）进行全面自评，涵盖主要项目 3 个，涉及预算资金 10400 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83.35%。

组织开展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

情况来看，民政局很好的完成了 2021 年度困难群众社会救助资金支出，保证了特困供养人员、低保人员、残疾人等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保障；也完成了市局下达我局农村社区和幸福院建设工作

组织对 3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的重点评价，涉及预算资金 1040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局能更好的将 2021 年度拨付资金使用，而且在幸福院和农村社区建设工作中按照工程实施进度组织乡镇及时进行验收并拨付款项。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我局在政府门户网站中反映农村社区和幸福院建设 2 个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1、农村社区建设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396 万元，执行数 215 万元，完成预算的 54.29%。发现的问题及原因：2021 年度未能及时进行拨付农村社区建设款项。下一步改进措施：督促各实施单位加快实施进度。

2、幸福院建设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200 万元，执行数 134 万元，完成预算的 67%，发现的问题及原因：2021 年度未能及时进行拨付幸福院建设款项。下一步改进措施：督促各实施单位加快实施进度。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农村社区和幸福院建设						
主管部门及代码		子洲县民政局 132001			实施单位	子洲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96	596	349	10	60%	10
		其中：财政拨款	596	596	349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待到建设资金到位，开会研究决定进行实施，预期能完成70%				实际因为疫情，天气等原因，完成了60%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拨付社区个数	14 个	11 个	5	5	天气
			拨付幸福院个数	21 个	10 个	5	5	天气
		质量指标	社区、幸福院基础合格率	70%以上	合格	10	10	
		时效指标	社区、幸福院资金拨付及时性	70%以上	及时	10	10	
		成本指标	社区建设基金	396 万元	215 万元	10	10	天气
			幸福院建设基金	200 万元	134 万元	10	10	天气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非常满意	满意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周边群众生活质量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非常满意	非常满意	10	10	
总分							100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三)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 95，全年预算数 12477.82 万元，执行数 12477.8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更好的对困难群众进行生活保障资金发放。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工程

进度不能如期进行，导致资金拨付缓慢；下一步将督促农村社区和幸福院施工方加快建设进程。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指标解释	分值	自评得分	扣分原因和其他说明
投入 (15分)	预算配置 (15分)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以100%为标准。在职人员控制率 \leq 100%，计5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 \times 100%，在职人员数：部门(单位)实际在职人数，以财政部门确定的部门决算编制口径为准。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单位)的人员编制数。	5	0	编制由9人变更为3人
		“三公”经费变动率	“三公经费”变动率 \leq 0，计5分；“三公经费” $>$ 0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 \times 100%。	5	5	
		重点支出安排率	重点支出安排率 \geq 90%，计5分；80%(含)-90%，计4分；70%(含)-80%，计3分；60%(含)-70%，计2分；低于60%不得分。重点支出安排率=(重点项目支出/项目总支出) \times 100%。	重点项目支出：单位职能工作、《政府工作报告》目标任务、省市重点工程和重大项目建设等。项目总支出：部门(单位)年度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总额。	5	4	部分项目资金未拨付

过程 (40分)	预算 执行 (15分)	预算 调整率	预算调整率=0, 计3分; 0-10%(含), 计2分; 10-20%(含), 计1分; 20-30%(含), 计0.5 分; 大于30%不得分。预 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 预算数)×100%。	预算调整数: 部门(单位) 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 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 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 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 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 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3	3	
		支付 进度	春节前下达全部专项资 金的50%; 6月底前所有 专项资金指标全部下达 完。每出现一个专项未按 进度完成资金下达扣 0.5分, 扣完为止。	按照相关规定, 及时下达。	3	3	
		资金 结余	无结余, 得3分; 有结余, 但不超过上年结转, 得2 分; 结余超过上年结转, 不得分。	按照相关规定, 足额下达。	3	3	
		“三公 经费” 控制率	以100%为标准。三公经 费控制率≤100%, 计6 分; 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 1分, 扣完为止。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 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 公经费”预算安排数)× 100%。	6	6	
	预算 管理 (15分)	管理 制度 健全性	①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 金管理办法, 内部财务管 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 管理制度, 1分; ②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 规、完整, 1分; ③相关管理制度得到有效 执行, 1分。	按照相关文件要求, 建立 健全管理制度。严格执行 相关制度。	3	3	
		资金 使用 合规性	①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 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 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 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 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支出按规定经过 评估论证; ④支出符合部门预算批 复的用途; ⑤资金使用无截留、挤 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 况。 以上情况每出现一例不 符合要求的扣1分, 扣完 为止。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 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 务管理制度的规定, 用以 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 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 况。	3	3	

过程	预算管理 (15分)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和完善性	①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 1分; ②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0.5分; ③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 0.5分; ④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完整, 0.5分; ⑤基础数据信息和汇集信息资料准确, 0.5分。	预决算信息是指与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管理相关的信息。	3	3	
		政府采购执行率	政府采购执行率等于100%的, 得3分; 每减少一个百分点, 扣0.2分, 扣完为止。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预算项目个数/政府采购预算项目个数)×100%。 政府采购项目中非预算内安排的项目除外。	3	3	
		公务卡刷卡率	公务卡刷卡率达50%以上的, 得3分。 每减少一个百分点, 扣0.2分, 扣完为止。 公务卡刷卡率=公务消费刷卡支出/授权支付*100%。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榆林市市级预算单位公务卡管理暂行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全市财政资金支付行为的规定》加强公务卡的使用和管理。	3	3	
过程	资产管理 (10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①已制定或具有资产管理制度, 且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2分; ②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 1分。	部门(单位)为加强资产管理, 规范资产管理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社会发展的保障情况。	3	3	
		资产管理安全性	①资产保存完整; ②资产配置合理; ③资产处置规范; ④资产账务管理合规, 帐实相符; ⑤资产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 以上情况每出现一例不符合有关要求的扣1分, 扣完为止。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 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4	4	
		固定资产利用率	每低于100%一个百分点扣0.1分, 扣完为止。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3	3	

产出 (25分)	职责履行 (25分)	《政府工作报告》目标任务完成情况	完成得 10 分	完成得 10 分	10	10	
		省市重点工程和重大项目建设完成情况	完成得 10 份	完成得 10 份	10	10	
		单位职能工作	完成得 5 分	完成得 5 分	5	5	
效果 (20分)	履职效益 (20分)	社会效益	周边受益人员满意度 \geq 85 得满分	周边受益人员满意度 95%	15	15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含) 以上计 5 分; 85% (含) -95%, 计 3 分; 75% (含) -85%, 计 1 分; 低于 75% 计 0 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 (单位) 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 群体或个人。	5	5	
总分					100	94	
备注: 根据资金支出实际情况, 对“三级指标”进行增加或删除, 并将修改后的“评分标准”和“指标解释”进行细化, 总分为 100 分。							

(四) 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对 2021 年度的幸福院项目开展了重点项目绩效评价, 评价得分 96, 综合评价等级为“优秀”。

附件:

幸福院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幸福院评价 (重点项目评价) .pdf

部门评价报告

评价类型：实施过程评价 完成结果评价

项目名称：子洲县农村互助幸福院

项目单位：子洲县民政局

主管部门：子洲县民政局

评价时间：2022年8月1日至2022年8月31

且

组织方式：财政部门 主管部门 项目单位

评价机构：第三方机构 专家组 项目单位评价组

评价单位（盖章）：

报时间：2022年8月31日

部门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的基本情况，建设内容。随着由于城镇化不断加快，大量青年农民向城镇集中，加之老龄化程度的日益加深，农村留守老人越来越多。农村家庭养老功能趋于弱化，农村老人空巢、独居现象十分普遍，农村养老已成为重大而紧迫的民生问题。农村幸福院是由村民委员会进行管理，为老年人提供互助交流、餐饮临休、文化娱乐、精神慰藉等日间照料服务的公益性活动场所，是农村居家养老服务的平台。做好运营管理工作，对于弘扬“尊老、敬老、爱老、助老”传统美德具有重要意义。各乡镇要切实增强工作责任感和紧迫感，加强组织领导，加大监管力度，努力为农村互助幸福院建设管理运营创造良好条件。

（二）项目绩效目标。“老有所养、老有所学、老有所为、老有所医、老有所乐”的办院宗旨，加大硬件投入，强化软件建设，达到管理规范化的经济多元化、环境温馨化、生活多样化、服务优质化；把幸福院办成颐养天年的乐园、五保服务的中心、老龄活动的场所，精神文明的窗口。在服务上做到“五心”、“四顺”、“四服务”、“四轻”：即爱心、诚心、细心、耐心、贴心；顺老人言、顺老人心、顺老人意、顺老人味；微笑服务、敬语服务、贴心服务、勤快服务；说话轻、走路轻、操作轻、开关门窗轻，达到语言亲切，动作细腻、体贴入微，视老人为亲的效果。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 绩效评价目的：通过绩效评价，全面了解项目实施及管理过程，评价产生效益，对项目后续预算安排及管理提供依据，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2. 对象和范围：农村互助幸福院服务的对象及范围就是服务本村 60 周岁的老年人餐饮、休息、娱乐活动等。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 绩效评价原则

（1）科学规范原则。绩效评价应当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按照科学可行的要求，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

（2）公正公开原则。绩效评价应当符合真实、客观、公正

（3）分级分类原则。绩效评价应当根据评价对象的特点分

（4）绩效相关原则。绩效评价应当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应当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2. 评价指标体系

项目名称	子洲县农村互助幸福院				
主管部门	子洲县民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	子洲县民政局	
项目负责人	赵发金		联系电话	13209122411	
项目类型	经常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次性项目 ()		
计划投资额 (万元)	200	实际到位资金 (万元)	200	实际使用情况 (万元)	134
其中：中央财政		其中：中央财政			
省财政		省财政			
市县财政	200	市县财政	200		
其他		其他			
二、绩效评价指标评分（参考）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全年目标标值	全年完成成值
决策	40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农村互助幸福	100%
			立项程序规范性	建立管理制度	完成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符合申报要求	合理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是否预算绩效执行	是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200万	200万
			资金分配合理性	完成10个农村幸福院	完成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200万	134万
			预算执行率	200万	134万
		资金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专款专用	是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建立管理制度	进一步完善
			制度执行有效性	是否制度执行有效性	是
产出	60	产出数量	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有选择地设置和细化	10所幸福院	完成
		产出质量		10所幸福院	完成
		产出时效		10所幸福院	完成
		产出成本		200万	134万

效益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服务于老年人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满意
	环境效益	环境效益	改善村貌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吸引社会人士捐赠 服务老年人
	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 满意度	老年人 满意
总分			
评价等次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70（含）分为中、70分以下为差		

3. 评价方法：比较法

4. 评价标准：本次绩效评价采用计划标准。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 成立姓名评价组如下：

评价组员			
姓名	职务	单位	签字
万雄	局长	子洲县民政局	
赵发金	副局长	子洲县民政局	
续建森	干事	子洲县民政局	
呼延浩	干事	子洲县民政局	

2. 由本部门组成项目评价组对项目的实施过程及使用资金的合理性，确定实施目标的合规性和相符进行细化打分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1. 本次的绩效自评满分为 100 分。自评得分为 95 分，优秀

等级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决策情况是从立项、绩效目标和资金投入三方面进行评价

（二）项目过程情况。

项目工程情况资金管理和资金使用、组织实施三个方面评价

（三）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情况重要是数量指标、产出质量指标、产出时效指标、产出成本指标，四方面进行评价

（四）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效益情况重要是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满意度三方面进行评价。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对绩效管理认识度不高，量化指标不够精细，项目资金管理制度还得进一步完善。

六、有关建议

进一步加强养老项目的资金投入，让农村留守老人“老有所养、老有所学、老有所为、老有所医、老有所乐”的办院宗旨，加大硬件投入，强化软件建设，达到管

理规范化、经济多元化、环境温馨化、生活多样化、服务优质化；把幸福院办成颐养天年的乐园、五保服务的中心、老龄活动的场所，精神文明的窗口。在服务上做到“五心”、“四顺”、“四服务”、“四轻”：即爱心、诚心、细心、耐心、贴心；顺老人言、顺老人心、顺老人意、顺老人味；微笑服务、敬语服务、贴心服务、勤快服务；说话轻、走路轻、操作轻、开关门窗轻，达到语言亲切，动作细腻、体贴入微，视老人为亲的效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项目名称	子洲县农村互助幸福院						
主管部门	子洲县民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		村委会		
项目负责人	赵发金		联系电话		13209122411		
项目类型	经常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次性项目 ()			
计划投资额 (万元)	200	实际到位资金 (万元)	200	实际使用情况 (万元)	134		
其中：中央财政		其中：中央财政					
省财政		省财政					
市县财政	200	市县财政	200				
其他		其他					
二、绩效评价指标评分（参考）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决策	40	项目立项	6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3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3	
		绩效目标	6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3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3	
		资金投入	6	预算编制科学性	3	3	
资金分配合理性	3			3			
过程		资金管理	6	资金到位率	3	3	
				预算执行率	3	1	
		资金管理	6	资金使用合规性	6	6	
		组织实施	10	管理制度健全性	5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5			5			
产出	60	产出数量	6	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 有选择地设置和细化	6	6	
		产出质量	6		6	6	
		产出时效	6		6	6	
		产出成本	6		6	6	
效益		经济效益	6		6	6	6
		社会效益	6		6	6	6
		环境效益	6		6	6	6
		可持续影响	6		6	6	6
		满意度	12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 满意度	12	12	
总分	100		100		100	95	
评价等次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70（含）分为中、70分以下为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